

山东煤炭学会文件

鲁煤学字〔2023〕13号



山东煤炭学会关于征集优秀论文的通知

各会员单位：

为促进学术交流活动的健康蓬勃发展，推动科技论文水平不断提高，促进中青年科技人员的培养，根据《山东煤炭学会优秀论文评选奖励办法》以及《关于举办2023年八省（市）煤炭学术交流会的预通知》文件要求，学会经研究，决定开展2023年度优秀论文征集评选活动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优秀论文征集工作及要求

- 征集的论文应未曾在学术报刊上公开发表。
- 征集范畴：广泛征集在煤炭科技、煤矿智能化建设、煤矿安全质量标准化、新技术新装备研发、煤矿资源深度开发利用与产业链延伸、煤矿工业生态文明建设及煤矿可持续发展等方面的论文。
- 各会员单位在论文征集、初选过程中应坚持公平、公开、公正原则，对报送的论文进行查伪，坚决杜绝学术不端

等行为。

4、论文严格按规范体例撰写，未按要求提交的论文，不予录用。详见附件1《征文规范体例》。

5、各会员单位推荐的论文，经学会组织专家评审后，部分推荐给《煤矿现代化》期刊免费出版。部分参加《2023年山东煤炭学会优秀论文》的评选，按照《山东煤炭学会优秀论文评选奖励办法》进行表彰并收录至《2023年八省（市）煤炭学术交流会论文集》。

二、论文征集时间及发送要求

1、优秀论文征集时间：2023年9月14日至2023年10月9日。

2、各会员单位将推荐的论文和《优秀论文征集推荐汇总表》（附件2），于10月9日前发送至 sdmtxh@163.com。

三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宋雯静 0531- 85685213 15688898282

尹 旭 15106967331

电子邮箱：sdmtxh@163.com

附件：1. 征文规范体例

2. 优秀论文征集推荐汇总表



(信息公开形式：主动公开)

山东煤炭学会秘书处

2023年9月14日印发

经办人：宋雯静

电话：0531-85685213

共印1份